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(東北區)

承辦人：蘇麗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318

傳真：02-27205317

電子信箱：DL-00527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教字第11160356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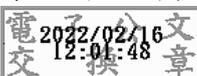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110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費用補助公告、申請說明、申請書各1份(19452710_1116035601_1_ATTACH1.pdf、19452710_1116035601_1_ATTACH2.pdf、19452710_1116035601_1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110學年度第2學期就學費用補助，自即日起至3月31日止受理申請，檢送公告及申請書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廣為宣傳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1月11日北市勞教字第1116030390號公告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公告及申請書各1份，請惠予於貴校網站公告並提供學生下載使用。如有相關疑問，請至本局官網查詢(<https://bola.gov.taipei/>勞動教育文化/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)或洽1999臺北市民當家熱線詢問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院校(臺灣觀光學院(已停用)、國立交通大學(已停用)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(已停用)除外)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(進修學校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副本： 2022/02/16 12:01:48 文 章 交 換

成功高中 1110216



MQAA1116001542